

水之北



〔巴西〕萨尔内 著

7.4

水 之 北

〔巴西〕若泽·萨尔内著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一 九 八 八 年 · 北 京

José Sarney
Norte das Aguas

Editôra Artenova Ltda., Brasil

1980

水 之 北
Shui Zhi Bei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市人民文学印刷厂印刷

字数146,000 开本850×1168毫米 $\frac{1}{32}$ 印张6 $\frac{9}{16}$ 插页2

1988年3月北京第1版 1988年3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01—4,770

ISBN 7-02-000218-8/I·219

书号 10019·4253 定价 1.95 元

出版说明

巴西现任总统若泽·萨尔内，是巴西当代著名政治活动家和作家。

萨尔内于1930年4月24日出生在巴西马拉尼昂州的皮涅伊罗市。青年时期攻读法律，但是对于文学艺术深为喜爱。五十年代开始政治活动之际，同时进行文学创作。除了为巴西各大报刊撰写诗歌、短篇小说和政论等稿件外，并主编期刊《岛》和《公正报》的文学副刊。1952年出版第一本作品：诗集《初歌》；1970年出版短篇小说集《水之北》，获得好评。其后，又出版了诗集《火的黄蜂》（1979）和短篇小说集《瓜哈斯大沼泽》（1985）。目前，他正在写作一本长篇小说，暂名《塞尔托里奥上校，第16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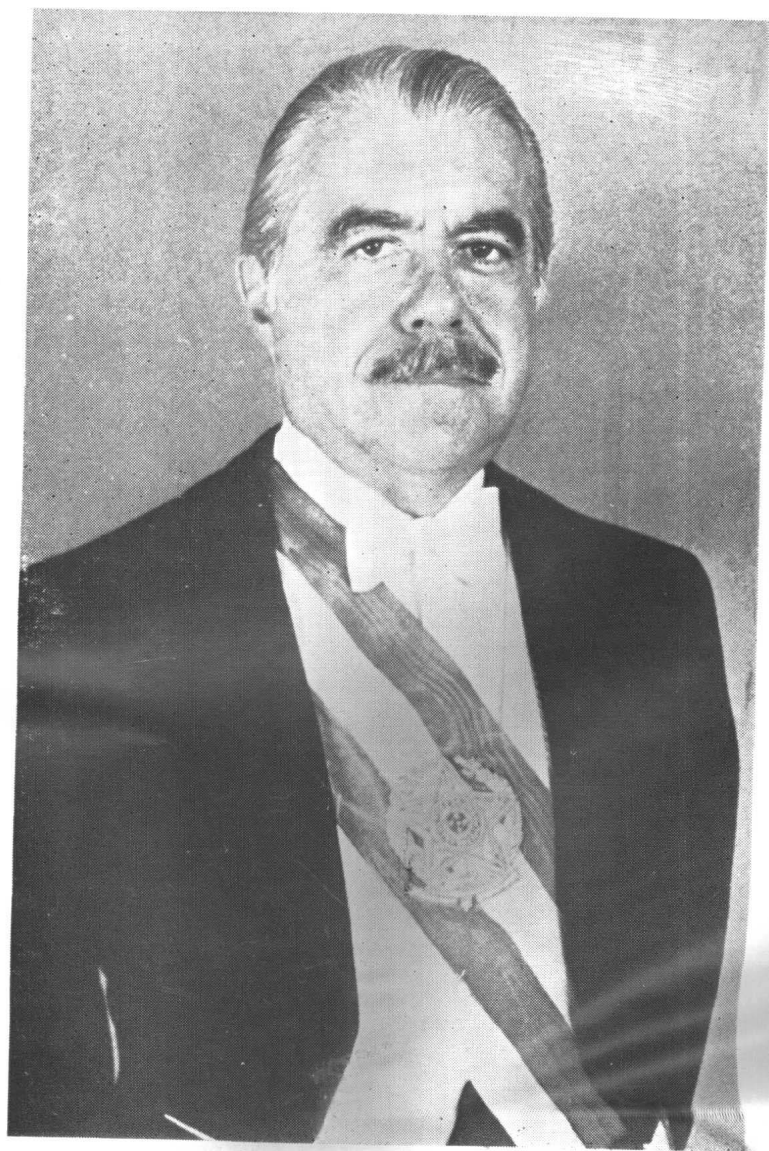
萨尔内曾任联邦议员，马拉尼昂州州长；1985年1月15日，当选为联邦共和国副总统；同年3月15日，总统坦克雷多·内维斯去世，萨尔内担任总统至今。他是巴西文学学院院士和葡萄牙科学院院士。

中译本《水之北》里面所收集的十篇短篇小说，都是萨尔内以他的故乡马拉尼昂州的风土人情为题材，以幽默讽刺的笔调写成的作品。他写出了那里居民的欢乐和痛苦，幸福和灾难。马拉尼昂州在巴西东北部，那里旱涝交替，生活艰难，然而富于民间文艺传统，居民都能歌善舞，并有丰富的神话传说。萨尔内继承了巴西东北部地区文学的优良传统，塑造出那里的形

形形色色人物，编织出那里的可歌可笑的故事，充分利用了民间文艺的因素，既有辛辣的讽刺，又有浓厚的乡土气息。

编 者

1987年10月



作者像

目 次

瓜哈斯大沼泽(张宇 唐玺麟译).....	1
午安先生(王三槐译).....	65
早安先生(吴冀风译).....	75
晚安先生(吴冀风译).....	88
梅里西亚, 爱溪的姑娘(胡允桓译)	106
若阿金, 若泽, 马加里多, 老安东的儿子们(胡允桓译)	130
圣母小信徒(孙荣茂译)	150
好心的债主堂娜玛丽娅 博洛塔(孙荣茂译).....	160
贝托尔多议员(王曼译)	175
名叫黑鸟的马(王曼译)	192

附录:

英译本序(安托尼奥·奥林托著 王三槐译).....	202
---------------------------	-----

瓜 哈 斯 大 沼 泽

大沼泽，哎，我的大沼泽，
瓜哈斯人的大沼泽，
死在你的怀抱里，哎，我的上帝，
死在你的怀抱里，哎，我的上帝，
但愿……

——泽·宾加的华尔兹

在家里，在家里，
在路上，在路上，
我的上帝，让
谁也没有过错！

——干泉眼之歌

大沼泽，大沼泽，亲爱的土地……
大沼泽，哎，我的大沼泽，
我为你而生活，
我不对你说再见，哎，我的上帝，
决不说……

——泽·多·布莱的华尔兹

(一)

去大沼泽的路很长，长到无法用天数或里程计算。路的长

短取决于旅行的季节，如果是大雨如注、六个月到处都水汪汪一片的冬季，路仿佛就没有尽头。乘火车从离它很远的一个地方下车，再改坐小船溯伊塔比古腊河而上到达黄石坂；如果你是本地人的朋友，可以再骑马走到路口，或者再往前行；如果与本地人非亲非故，就得从路口徒步走到市场里的客栈，低声问路，左右张望，直到找到打尖落脚的地方。

镇里只有两条街道，马特利斯大街和市场大街，总共不过百来户人家，没有电报局，没有人行道，设有柏油马路，没有公共设施，没有学校。哦不，学校倒是有一所，刚刚落成，只有一间教室，里面住着一位统领十名警察的中士。

今日该镇所在的这片高地，昔日只留下一株长鼓树^①，正对着堂娜罗萨·梅妮娜的房子，绿荫匝地，枝繁叶茂。收获季节里人们来这里采摘果子。以前的夏夜，这里是鹿群觅食的地方。今日用来拴牲畜、四周布满寒屋陋舍的这棵树，昔日曾寄托着人们的美好希望。镇里的居民彼此都熟悉，街上卖的是衣食之类，大米不多，本地人不种水稻，食油和木薯粉倒有的是。之所以把此处唤做瓜哈斯大沼泽，是因为它距离瓜哈斯印第安人的村落很近，今天他们死的死了，被征服的被征服了，有的则远走高飞了。

“哎，罗萨，上帝保佑，你这个娇滴滴的混血女人……”若昂神父说。这位神父多年来一直主管本教区，颇受镇上一些人的敬重推崇，他们把一切美德都归之于他，从模范家庭的父亲到出类拔萃的灵魂司牧。

“阿门。”罗萨回答道，她正在摊子上卖手抓肉饭。

① 巴西一种树木的名称

若昂神父和罗萨是仅有的两个能同时与弗兰赛利诺·布罗柯比约·多斯·桑托斯上校和马努埃尔·吉马良斯·多斯·桑托斯上校说上话的人。这两位上校是堂兄弟，各住一条街，都有钱有势，虽然是不共戴天的一双死对头，但又同属于一个政党。自独裁政权垮台以后，该党在历次竞选中一直立于不败之地。在此地，反对党连一张选票也没搞到过。两位上校和他们的追随者根本不懂反对党这个词的含意。

两位上校确实都跟政府休戚与共，因为随着局势和他们所支持的候选人的不同，当地的政权不是落在这位便是落在那位上校的手里。

今年本镇的气候不错。选举的临近意味着这两位头面人物又要忧心忡忡了。他们两人都从圣路易斯市带来了新的指示，这指示听起来斩钉截铁：

“谁能赢得选举，镇政府的职位就全归谁，党魁也由谁当。大沼泽的这种争斗不能再继续下去了……”

面对这一决定，绰号“野猪”的弗兰赛利诺上校气急败坏：这真是一个忘恩负义的决定。多年来，他带领着大沼泽的人们为克莱门特·格拉参议员——他长子的教父——竭力效劳，每次斗争中都忠心耿耿地步步紧跟。现在他应该显示一下威望，他不是年年都要显示威望吗？可是他的冤家对头、绰号“黑旋风”的马努埃尔上校，探听到本党主席参议员的儿子要竞选州议员，便先声夺人地采取了主动。他发了个电报给这位候选人表示支持。坦率公正地说，他的拥戴抢在了“野猪”的前头。

格拉参议员将自己的政策建立在地方首领们的野心之上，他对该镇复杂曲折的斗争、为实现个人野心而进行的规模巨大的战斗了如指掌。那天，这位狡黠的大头目做出了一件他一直

不愿做的事：玩弄恫吓的把戏。他炯炯有神的眼睛瞪得溜圆，嘴角紧咬着一支雪茄，硕大的身躯下双腿却在剧烈地抖动，手指头不断地搓来搓去：

“干亲家，我们的党就是为了给朋友们出力才成立的。法律专门欺负稀泥软蛋。要是牵涉到朋友的利益，政府不会绳之以法，而对这里的敌人却是铁面无情的。”

弗兰赛利诺上校十分懂得这些话的含意。收税人的任命名单将由“黑旋风”确定，士兵将强迫佃户们纳税，而他们可以放心地不交纳半分钱的税款，这是该党的一贯传统。另一方面，格拉参议员的话中对他含有一种隐隐约约的威胁：“黑旋风”一旦当选，将面临着由于他改宗反对党而带来的危险。

弗兰赛利诺一声不吭地听完命令，站在狮子宫的星星厅里——他在这里不知被接见过多少次，呆若木鸡。从窗口刮进来的圣马可湾的柔风，吹拂着他儿子的教父、他的朋友的头发。“黑旋风”果然占了上手，使格拉参议员置身于一个他并不喜欢的立场上。总之，在大沼泽势均力敌的争斗中，参议员左袒哪一方，哪一方就总能获胜。参议员不止发过两三回电报，请他插手，把他的朋友安插在大沼泽的政界了。他担任过大沼泽镇的镇长，掌握着镇议会的多数票，这足以说明他至高无上的权威。他已有权在大沼泽镇行使绝对统治，为什么还要在一次新的选举中去证明这一点呢？的确，“黑旋风”当选了副镇长，手下还有四位镇政委员，他们拥有很多选票，仅以三十张选票的差距在竞选中失败。

“野猪”上校每次来狮子宫都身着深色的套服，八排纽扣的上衣，侧面系带的皮鞋，还有出席典礼仪式时戴的夹鼻眼镜。他留着从前老式样的胡须，留这种胡子的全州一共还有三个人。

而 he 是最出名的一位（蓄这种浓须的是无耻之輩，每当要撒谎时，必先捋捋胡须，使人不知羞耻——他的政敌们这样说）。“野望”依然留着浓须，显得十分庄严。在谈论政治问题时，他有自己的传统习惯：讲起话来慢吞吞的，油腔滑调，一口一个阁下。一天，有人请“黑旋风”上校给他的对手下个定义：“那家伙象颗亚麻子，滑得谁也休想按住它。”

他的堂弟和对手“黑旋风”嗓门儿比他高得多，要起手腕来更为明目张胆，自诩肌肉发达，精力充沛，想干什么就能干什么。此人秃顶，随身带着一只长鼻烟盒，算起帐来脑瓜儿却灵得很。每次去京城他总穿着那身英国白亚麻布的衣服，虽然浆洗得笔挺，但泛黄的颜色却能看得出是长期收藏在箱子里的。他称呼别人为“先生”，不会装腔作势。

当若昂神父问起弗兰赛利诺上校他的对手人品如何时，只得到了一句话的回答：

“那家伙象块亚麻布，分不出正反面来。”

弗兰赛利诺是个阔佬，他的庄园十分气派，有十座大门，通道筑得很高；有旱地和水田，还有牧场和农庄。他儿女成群，有的已长大成人，有的已成家立业，也有的正读书上学；一个女婿经营着一家店铺，然而生活中最使他醉心的事情，还是政治。通过各自的父亲，他和堂弟分别继承了祖父的选民和家产。

大沼泽原是从戈亚斯州起程前往庞比纳斯大集市的牛群中途休息的地方。他们的祖父老桑托斯是个牲口贩子，从内地乡原来到此地，总要在大沼泽的牧场上盘桓几天。他在大沼泽成亲时年纪已经不小，在此之前，他所从事的职业和贪花恋柳的习性都不容许他这样做。

人们说老桑托斯总在大沼泽打尖是因为堂娜马利基塔的缘故

故。这个女人是个拖着三个女儿的寡妇，开了家客栈，靠种菜园子卖菜为生。女儿们长得随娘：一头秀发光光亮亮，一双眼睛细细长长。最小的女儿叫比洛卡，那年才十六岁。

老桑托斯每回都要给比洛卡带件衣服来，以此讨得这位女孩子的欢心。他跟她在一起时总有点不大自在，而跟别人在一起时则不是这样。

七、八月间，大沼泽天气很冷，泉水和树林寒气逼人。一天夜里，老桑托斯睡在堂娜马利基塔的家里。天气实在太冷，他睡在外间有点受不住了，便隔着草墙向堂娜马利基塔喊道：“堂娜马利基塔，堂娜马利基塔！”

“什么事呀，桑托斯先生？”

“堂娜马利基塔，这里要冻死人了……你让比洛卡到我这儿来睡吧，我是个上了岁数的正经人……这里要冻死人了……”

“去吧，比洛卡，到他那里睡吧。可你听着，要背靠着背睡……”

十个月后，老桑托斯回到大沼泽客栈为“野猪”的父亲洗礼命名，这是他众多儿女中最早降生的一个，如今还可以看到堂娜马利基塔（本名为马利亚·多·纳西门特）的废屋。当年赶着牛群的老桑托斯投宿过夜的地方，现在已经成为大沼泽镇了。

大沼泽一片岑寂，两条街上居住着男人、女人和孩子们，他们象天上的星星一样，对大千世界无动于衷。

(二)

大沼泽，哎，我的大沼泽，
瓜哈斯人的大沼泽，

死在你的怀抱里，哎，我的上帝，
死在你的怀抱里，哎，我的上帝，
但愿……

泽·宾加的单簧管好多个夜晚都不吹奏乡土歌谣了。皓月当空，明亮的月光把大地照得一清二楚。枝繁叶茂、郁郁葱葱的长鼓树下，马特利斯大街和市场大街上，有两三群人开始跳起华尔兹舞。

大沼泽的天地只属于大沼泽本身，每个男人和女人不是属于“黑旋风”上校，便是属于“野猪”上校。这些人什么都不懂，他们的雄心壮志只限于发誓效忠直至流血械斗。宾加的单簧管无疑是本地的骄傲之一。可有些人认为他的单簧管令人难以忍受；他们极力赞扬金卡斯·多·布莱的萨克管。音乐也使大沼泽分成两派。宾加吹起单簧管时想的是“黑旋风”上校——他的教父和乐队的发起人和赞助人，是他出钱购买了新的乐器，其中最好的是一面鼓，两条紧绷的银色弹簧在鼓心正中交织出一个六角星，周围转圈写着“爵士之心玛利亚”的字样。

在本地保护神圣女圣丽塔的节日上，他们安排了一个令人大吃一惊的节目。“黑旋风”上校秘密地组织着一切，他希望九日祭的第一天能成为圣女圣丽塔最光荣的一天。晚上七点半钟，身穿蓝衫的“爵士之心玛利亚”乐队的成员，列队在教堂侧面的唱诗台上，由宾加负责指挥演奏，全镇的人都听到了他从圣路易斯市新学来的乐曲。宾加的眼睛里闪烁着得意的神采，金卡斯·多·布莱和“野猪”上校怎么能不气炸了肺！当宾加以一支圆舞曲（大沼泽、大沼泽，瓜哈斯人的大沼泽……）宣告晚会开始时，金卡斯·多·布莱再也忍不住了，听完头几个音符之后，

他拔腿便向“野猪”的住处走去：

“我可不是为了自己，上校，我是为了您的事业……”

“糟糕的是时间太紧，我们的晚会安排在七天之后，可怎么来得及做好一切准备呢？！我们可能要认输……”

堂娜马蒂尔德忍无可忍了。人们都说“野猪”和“黑旋风”的一个很大的不同在于他们对老婆的态度。“黑旋风”独断专行，蛮横粗暴，根本不听堂娜热图德斯的；而“野猪”对老婆却是言听计从。“我对一切都听老婆的男人无法信赖……”堂娜热图德斯有一天这样说。

堂娜马蒂尔德的确是“野猪”的灵魂，是“野猪”取得胜利的保证。

“若阿金，快去收拾箱子，明天一早就动身去购买乐器。”堂娜马蒂尔德毫不迟疑地说。

“野猪”听过之后表示同意，第二天还要把服装准备好：白上衣，蓝裤子，红领带。

“绝对不能甘拜下风，我们的乐队从来都是最好的，在马拉尼昂州，吹萨克管的谁也不如我们的干亲家若阿金。”

堂娜马蒂尔德既不叫他金卡斯，也不叫他多·布莱，而是称他为若阿金，只称他为若阿金，她才不管人家从小取的是什麼名字呢。

时间十分紧迫，一切都小心翼翼、悄然无声地进行着。到了“野猪”主办九日祭的那天，晚上七点钟，从他家走出的乐队同样也有一面崭新的上了漆的大鼓，上面是个五角星，四周写着“爵士之心耶稣”的字样。金卡斯·多·布莱得意洋洋，马里奥·德·基里纳手操五弦琴，脸上一直挂着笑容。七点半钟，在教堂的唱诗台上，多·布莱指挥爵士乐队首先演奏了献给圣丽

塔的乐曲：

大沼泽，大沼泽，亲爱的土地……

大沼泽，哎，我的大沼泽，

我为你而生活。

我不对你说再见，哎，我的上帝……

该镇的斗争是激烈的，它出现在各个角落，表现在各种事情上。

(三)

斗争并不总是通过华尔兹舞体现出来，大沼泽也曾有过使用暴力和鲜血四溅的日子，可那毕竟极为罕见，这里没有草菅人命的传统。

“我们是有点腐败之风，可总归是文明社会。”若昂神父总是这么说。

整座小镇毫无生气，肮脏不堪，远离通邑大都，它主要的名声乃是彼此之间善于勾心斗角，尔虞我诈。法院听众席上流行着这样一句话：

“就和大沼泽的证书一样不可相信。”

泽贝德乌·达·西尔瓦是个和蔼可亲的人，现为户籍公证人，他的面孔犹如一张官方告示或是企业的商标。此人身材瘦削，温文尔雅，性情乐观，善于阿谀奉承。他知道许多秘密，有不少是供他与人耳语的特殊材料。他和“野猪”是莫逆之交，一切阴谋诡计都有他的份。人们说他贪财，另有一套处世哲学。

“公证人就象一朵娇嫩的鲜花，需要常浇水，不然就会枯萎

死去……”

泽贝德乌起草的任何文件都是循章依法，一丝不苟。他是个竞选专家，有哪回竞选他没有参与，又有哪回竞选他不想参与呢？！他是堂娜马蒂尔德的教子，每天早晨从市场回来，都要去接受她的祝福。

(四)

不知道为什么在狮子宫的星星厅里，“野猪”上校捋着胡须竟想起了他的干亲家泽贝德乌的竞选艺术来。

“参议员，我感到为难的是大沼泽的警官是我的手下人，我希望他能留任……”

“干亲家，这可不行。你知道‘黑旋风’手下也有个负责结婚登记的法官，我也不同意这个人留任。上头的命令是让搞一次公平选举，谁有能耐赢，权力就归谁。”

“野猪”一屁股坐在椅子上。格拉参议员听信了谗言，简直象另外一个人了。他本想更严厉地提出一项要求，但又犹豫了一下。此时他想起了泽贝德乌的权术，于是没有开口。参议员实际上是希望为他的儿子弄到更多的选票和保证“黑旋风”上校赢得这场选举。

“干亲家，政府不偏不倚，你就可以占上风了。你手里不是又有镇长，又有议会多数吗？对不对？这个公正的警官对你只有好处。你让镇政府施加点压力，让我们能自由地把‘黑旋风’的选票接收过来。”

“干亲家，没有办法，只能这样，政治常搞得我们很不愉快。”

“是的，干亲家，的确如此。”